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5日
發文字號：衛部心字第1141760099號
附件：113年度精神護理之家評鑑評定結果1份



主旨：公告113年度「精神護理之家評鑑評定結果」（含精神護理之家評鑑合格及不合格名單），如附件。

依據：護理人員法第23條之2。

公告事項：113年度「精神護理之家評鑑合格名單」計有海天醫療社團法人附設精神護理之家等13家機構，均評定為「評鑑合格」，評鑑合格效期自114年1月1日起至117年12月31日止，計4年。

部長邱泰源